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新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克创新”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安克创新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新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92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1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66.3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1,912.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合计人民币144,934,655.95元后，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257,418.53万元，其中超募资金1,175,351,000.00元，上述资金已于2020年8月13日到位，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天健验[2020]7-88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1	深圳产品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46,141.15	46,141.15
2	长沙软件研发和产品测试中心项目	35,904.43	35,904.43
3	长沙总部运营管理中心建设和升级项目	19,415.50	19,415.50
4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40,000.00	40,000.00

合计	141,461.07	141,461.07
----	------------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2020年9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35,000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78%）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的核查意见。2020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三、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新建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为充分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强公司全球营销推广能力及品牌影响力，持续提高全球市场地位，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战略发展目标，公司拟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超募资金48,000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40.84%），用于全球化营销服务和品牌矩阵建设项目的事项。

项目名称：全球化营销服务和品牌矩阵建设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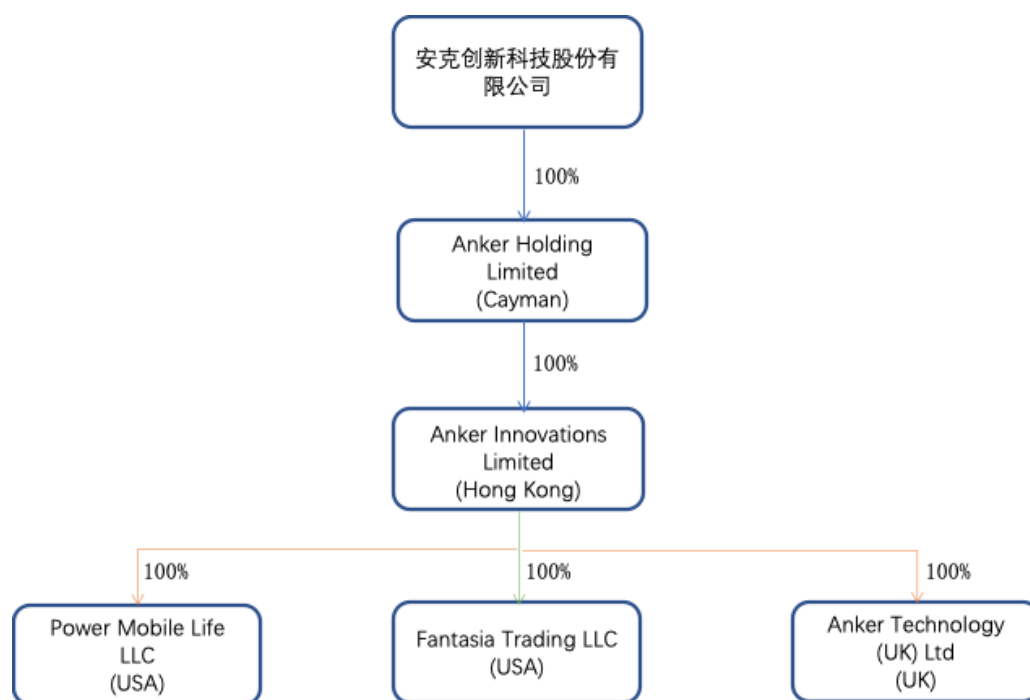
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及全资下属子公司 Anker Innovations Limited、Fantasia Trading LLC、Anker Technology (UK) Ltd、POWER MOBILE LIFE LLC（以下合称

“子公司”）；在实施主体为子公司的情况下，本次项目将以向实施主体（如为子公司）提供借款的方式实施，子公司将以境外销售回款作为还款来源。

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次项目实施尚需办理政府相关部门的登记/备案，后续根据项目进度还需要取得其他相关审批手续。

（二）股权架构说明

公司与上述全资子公司的股权关系说明如下：



（三）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公司产品技术发展需要相应营销与品牌能力支撑

产品和技术一直以来是公司实现长久发展的核心推动力，伴随市场需求不断扩大，公司每年大量新研发产品投入市场，并随之扩大产品线、适时推出新的品牌、开拓新的市场领域，为推动销售收入持续增长，需要公司销售和运营团队不断开拓新市场，提升现有市场的产品市场份额和品牌知名度，以在全球范围内占领更大的市场份额。

本次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增强营销推广及品牌建设能力，推动公司品牌全球化和品质化发展阶段进程，持续丰富品牌推广方式，巩固和提升公司市场份额，

增强公司在全球市场的竞争力，反哺公司产品技术不断发展。

2、有助于把握行业发展机遇，促进公司持续发展

目前全球消费电子市场不断增长，行业规模不断扩大，长期来看仍具有较大的增长空间，国家行业政策也明确提出要提升企业的跨国经营能力和国际竞争力，支持企业建立全球营销及服务体系，建立全球产业链体系，提高国际化经营能力和服务水平。作为中国智能配件品牌领先企业，面对良好市场机遇，公司有必要增强全球化营销服务体系建设，加强线上线下营销渠道，深化品牌品质化建设，取得良好用户口碑，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持续保持优势地位。

本次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精准把握行业“走出去”发展机遇，深入了解目标市场的使用场景及用户偏好，对目标客户实现精准营销覆盖和品牌触达，带着企业现有品牌积累和销售渠道建设经验，进一步占领全球消费电子和智能配件领域的市场份额，促进公司实现长期稳定健康发展。

（四）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公司已建立具有良好口碑的自有品牌体系

公司高度重视品牌建设和用户体验，自主研发产品，致力于通过提供品质高、功能新颖、设计出色的简约产品，形成Anker品牌独有的产品风格，各类产品远销北美、欧洲、日本和中东等全球主要发达国家和地区，占据领先的市场地位。目前，公司拥有以“Anker”为核心的充电类和无线音频类产品品牌，以“Eufy”、“Roav”和“Nebula”为主的智能创新类产品品牌，以及“Zolo”、“Soundcore”中高端音频类产品品牌等，已建立起多品类、多品牌交叉发展的品牌体系。公司自有品牌在海外已经取得的良好市场基础和宣传推广实践，为本项目开展提供经验支持。

2、公司已完成较为全面的线上线下销售渠道全球化布局

公司紧抓品牌多渠道运营模式，线上线下双线并行，已具备较强的全球化整合营销能力，营销手段和措施包括营销策略制定、广告购买投放、数字化传播、公共关系维护等。

线上方面，公司深耕亚马逊等主流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已成为业务规模大、综合运营能力强的卖家，移动电源、充电器等多款产品在亚马逊平台上位列最畅销

产品（Best Seller）和推荐产品（Amazon's Choice）；线上官网anker.com已有超过800万用户，传播力和影响力巨大。线下方面，公司已完成北美、欧洲、日韩100多个主要国家和地区的线下业务覆盖，在美国、日本以及欧洲主要国家建立起营销网络，并启动了东欧、拉美、澳新、中东、东南亚等新兴的市场的拓展，目前已初步完成线下销售渠道的全球化布局。国际化的渠道和大数据反馈有利于企业技术始终保持在国际前沿水平，也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有力支撑。

3、公司具有丰富的海外客户资源优势

凭借领先的研发技术、精准的市场定位和对产品质量的严格把控，公司设计和研发的产品已经获得全球100多个国家和地区用户的青睐，吸引了超过5500万的用户，在主要海外市场均拥有较高知名度和用户口碑。企业拥有自主开发的大数据收集和分析系统，对全球超过5000万忠实用户的消费习惯和需求进行实时采集和分析，通过自主研发的大数据收集分析系统稳定接入全球智能配件消费市场海量信息和用户评价，确保技术研发方向与消费需求一致。公司在海外建立起的客户资源优势及良好用户口碑，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了重要保障。

（五）项目建设周期

项目建设期计划为2年，最终以实际建设情况为准。

（六）项目资金使用计划概述

按照公司全球化营销服务和品牌矩阵建设的计划，计划第一年投入26,400.00万元，第二年投入21,600.00万元，项目投资总额48,000.00万元，所有资金均投向品牌建设及广告推广费用。

公司及项目分地区投入计划如下：

公司名称	公司所属地	总额（万元）	第一年（万元）	第二年（万元）
Anker Technology (UK) Ltd、Fantasia Trading LLC、Anker Innovations Limited、POWER MOBILE LIFE LLC	境外下属公司	45000	24750	20250
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3000	1650	1350
合计		48000	26400	21600

包括但不限于线上销售推广、整合营销、广告投放、媒体公关、官方品牌活动、

数字营销、内容营销、活动与展会等方式。

项目资金拟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募集资金之超募资金投入，超募资金投入金额不超过上述项目资金使用计划总金额，超出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投入。

（七）项目效益情况

本项目是公司整体运营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因此不直接产生经济收益，而是通过项目建设加大公司全球市场开发力度和自有品牌的市场知名度、市场地位，推动公司收入和利润持续增长。

本项目将在公司现有营销服务体系和品牌体系的基础上，重点实施全球销售精细化运营与长期品牌建设策略，搭建和完善海内外营销服务网络，加强以“Anker”为首的自主品牌矩阵建设，通过线上线下销售推广、整合营销、广告投放、媒体公关、官方品牌活动、数字营销、内容营销、活动与展会等丰富的营销推广方式，强化公司品牌全球影响力并深化用户基础，带动公司市场销售、渠道建设、客户服务等能力同步提升，从而进一步扩大产品市场占有率，提高企业的全球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地位。

（八）项目风险分析

1、无法达到预期效果的风险

公司所在行业市场需求变化较快、技术更迭频繁、新产品层出不穷，如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当前产品及技术发展趋势、市场需求、全球经济形势等因素判断出现失误、营销及品牌建设战略出现偏差，或建成后市场情况发生不可预见的变化，导致公司未能把握住市场趋势、有效占领市场，可能面临市场拓展无法在预定时间内达到预期效果的风险。

2、项目进度不达预期的风险

本项目尚需办理境外放款业务相关政府部门登记/备案后实施，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甚至终止的可能。此外，目前世界范围内疫情影响仍在持续，可能影响海外营销网络建设进程，从而导致可能存在项目进程不达预期的风险。

四、相关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2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新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和监事会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全球化营销服务和品牌矩阵建设项目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增强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增长，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符合维护公司利益的需要，符合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将人民币48,000.00万元的超募资金用于全球化营销服务和品牌矩阵建设项目的事项，并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全球化营销服务和品牌矩阵建设项目有利于增强公司竞争力，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综上，同意公司本次将人民币48,000.00万元的超募资金用于全球化营销服务和品牌矩阵建设项目的事项。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全球化营销服务和品牌矩阵建设项目，属于投资主营业务，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促进主营业务持续增长，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全球化营销服务和品牌矩阵建设项目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及办理政府相关部门的备案。本次新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此次运用超募资金新建全球化营销服务和品牌矩阵建设项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新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赵欢 潘志兵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 2月19日